

上杭县人民政府文件

杭政综〔2024〕31号

上杭县人民政府关于 2023 年度 防汛保安目标管理考评结果的通报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，县直有关单位：

2023 年，在市委、市政府正确领导和省、市防指的有力指导下，我县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汛救灾工作重要指示精神，牢固树立“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”理念，全面强化防汛预警叫应机制，高效处理危险区域人员转移避险工作，扎实做好防汛救灾各项工作，实现“不死人、少损失”目标，有效保障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根据《上杭县 2023 年度防汛保安责任书》，经考核决定，评选中都镇等 9 个乡镇为 2023 年度防汛保安目标管理先进乡镇（名

单详见附件)。希望受表扬的乡镇继续保持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，科学管理、努力工作、勇当先锋；其他乡镇要以先进乡镇为榜样，夯实防汛抗旱工作基础，创新工作思路，全心全力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附件：上杭县 2023 年度防汛保安目标管理先进乡镇名单

上杭县人民政府

2024 年 4 月 28 日

附件

上杭县 2023 年度防汛保安目标管理 先进乡镇名单

一等奖（1 名）

中都镇人民政府

二等奖（3 名）

通贤镇人民政府

白砂镇人民政府

临城镇人民政府

三等奖（5 名）

太拔镇人民政府

湖洋镇人民政府

溪口镇人民政府

才溪镇人民政府

泮境乡人民政府

抄送：市防汛抗旱指挥部，县委办、人大办、政协办。

上杭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4月28日印发
